

附件1

表1.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煤矿）

先决条件			要求				评价结果			
证照合法有效			《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登记表》证照合法有效。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1条不满足的，即为不合格；满足所有先决条件方可进行打分评价。			
三年内未受行政处罚			近三年内（自本次遴选通知下发之日起前三年），未受到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应急、林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行政处罚，或处罚已落实并整改到位（需提供证明材料）；未发生过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							
矿业权人异常名录			矿山参加遴选期间，未被列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异常名录或违法名单。							
矿山要求			矿山依法正常生产，且剩余资源储量可采年限（按矿山储量年度报告）不少于三年。							
矿区范围			矿区范围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资源开发利用	开发方式	开采方式及工艺	18	1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露天煤矿采用自上而下分台阶开采，符合开采设计要求，得3分； ②露天煤矿采用间断开采、连续开采、半连续开采、拉斗铲倒堆工艺和综合开采工艺，得3分； ③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得2分。 ☆适用于井工开采： ①选择国家鼓励的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先进开采工艺和技术，得2分； ②优先采用充填开采、保水开采、井下破碎、封闭运输等先进技术，有效减少开采引起的大面积地面沉降，得2分； ③井工开采方法和顺序合理，符合开采设计要求，开采技术应与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的开采方案一致，得2分； ④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得2分。	8	开采设计、工艺技术装备资料、开发利用方案			
		爆破作业		2	涉及爆破作业的矿山，采用先进、安全、高效、经济、环保的爆破工艺，通过优化爆破参数、爆破方式等手段，控制矿石块度，降低爆破粉尘、冲击波、震动等危害。	4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开采工作面质量要求		3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作业平台干净，保持平整、通畅，无杂物、无积水，工作台阶与非工作台阶坡面无危岩，得2分； ②非工作台阶滚落物及时清理，并在安全隐患位置设置警戒线或安全牌，得2分。 ☆适用于井工开采： ①井工开采矿山工作面安全出口畅通，满足通风、运输、行人、设备安装、检修的需要，支护完好，得2分； ②工作面无较大面积积水、无浮碴、无杂物，材料堆放整齐，得2分。	4				
		开采回采率		4	开采回采率指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			
	选矿加工	选矿加工及工艺		5	采用自动化程度高、能耗低、污染物产生量少的生产设备和工艺。	2				
				6	对煤炭资源的稀缺、特殊性进行评价。稀缺、特殊煤类应全部洗选；稀缺、特殊煤炭资源应按优先用途进行保护性利用，并应限制其作为燃料直接利用。	2				
			原煤入选率	7	新建大中型煤矿配套建设选煤厂或中心选煤厂，原煤入选率不低于75%。	2				

表1.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煤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	指标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准分	编号					
综合利用	共生资源利用	资源勘查、评价与开发	8	8	按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共生资源的综合勘查、综合评价、综合开发。	2	《矿产资源综合勘查评价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设计，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煤系共生矿产		9	对煤系油页岩、高岭土(岩)、铝矾土、膨润土、铀等共生矿产资源选用先进适用、经济合理的工艺技术进行开发利用，减少资源浪费。	2			
		暂不能开采利用共生矿产		10	对暂不能开采利用的共生矿产采取有效保护措施。	2			
		煤层气综合利用		11	煤层气(煤矿瓦斯)开采实现“应抽尽抽”、“抽采平衡”的资源综合利用方式，利用率符合甘肃省地方标准要求。	2	甘肃省地方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利用	废石、煤矸石资源化处理	4	12	①对井工煤矿产生的矸石等固体废物进行资源化处理，利用采空区规模化处置废石、煤矸石，或通过铺路、生产建材等方式充分利用固体废弃物，满足要求得2分； ②利用低热值煤矸石、煤泥、中煤和低浓度瓦斯(瓦斯浓度<30%)等进行井口发电，煤矸石综合利用率不低于75%，满足要求得2分。	4	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废水利用	开采废水	4	13	配备矿井水、疏干水等开采废水处理设施；采用洁净化、资源化技术和工艺合理处置，处置率达到100%，矿井水利用率：水资源短缺矿区=100%，一般水资源矿区≥90%，水资源丰富矿区(其中工业用水)≥80%(100%)，水质复杂矿区≥70%。	2	甘肃省地方标准要求	
	选矿废水		14		建立选矿废水等生产废水的循环处理系统，生产废水实现循环利用，矿山选矿废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85%。	2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设计，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节能减排	节能降耗	核算体系和管理计划	3	15	建立矿山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体系或实现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编制年度能源管理计划。	1.5	能耗核算体系文件或台账，能源分析报表		
		矿山单位产品能耗		16	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水耗指标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	1.5	能耗台账，各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粉尘废气排放	生产粉尘	3	17	①矿山有明确开采、运输、选矿(加工)等主要产生粉尘的作业场所粉尘浓度清单； ②在生产关键环节或位置，建立洒水防尘或喷雾降尘系统，储煤场、煤矸石临时堆放场所、井下作业场所应具有配套的防尘设施，装卸煤炭应喷雾或洒水降尘，煤炭外运应采取封闭措施； ③地面运输车辆及运输设备采取喷雾降尘或洒水降尘，达到有效防尘效果。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3	企业防尘相关措施、作业场所粉尘清单		
	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	4	18	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水质达标排放，鼓励用于矿区绿化、生产等重复利用，减少排放。	1	污水站等环保设施验收资料,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产废水		19	生产废水排放及排污口设置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	2			
		地表径流水、淋溶水排放		20	①矿区建有雨水截(排)水沟，并建设沉淀池及取水设备，将汇集的地表径流水、淋溶水等经沉淀后达标排放或处理回用，符合要求得0.5分；②排土场和矸石山设置截(排)水沟，符合要求得0.5分。	1	矿区总体设计		

表1.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煤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噪声排放	噪声处置	1	21	建立主要噪声场所的清单, 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降噪处理, 配备消声、减振和隔振等措施。厂界噪声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并定期进行监测。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科技创新与智能化矿山	科技创新	研发及技改投入	3	22	建立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 开展支撑企业主业发展的技术研究, 得0.5分; 具有技术研发队伍和专业技术人员, 得0.5分; 近三年年均研发及技改投入不低于矿山主营业务收入的1.5%, 得0.5分; 完成环评要求的专项研究, 得0.5分。最多得1分。	1	生产报表 (调度报表) 或其他证明材料		
		创新成果		23	获得1项发明专利得0.5分, 最多得2分; 获得国家级奖励得1分, 省部级奖励得0.5分, 厅局级奖励二项得0.5分; 入选最新版《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1项, 得1分;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得2分。	2	主管部门公告文件, 项目立项文件及项目台账		
	智能矿山	智能矿山建设	4	24	实现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 鼓励建设智能化矿山。企业年度计划中有智能矿山建设计划或按照《智能矿山建设规范》(DZ/T 0376-2021) 等标准开展智能矿山建设的, 得0.5分; 已完成智能矿山建设的, 得1分。	1	企业年度计划书, 《智能矿山建设规范》		
		集中管控平台		25	构建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平台, 将自动控制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储量管理系统、各种监测系统 etc 集中统一管理。	1	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系统平台建设方案		
		资源储量管理		26	探索开展矿山资源储量数字化模型建设, 逐步实现资源储量精准化管理, 保障生产高效有序。	1			
		污染物排放监测		27	按要求建设矿区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系统。	1	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方案		
	矿区环境	矿容矿貌	功能分区	16	28	按照评审通过的矿山设计方案中矿区总体布局进行功能分区, 采矿场、排土场、垃圾场、废渣堆置场、选矿场等与生活区应保持合理的安全距离。	2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或示意图	
矿区管理			29		具有相应管理机构 and 制度、运行有序、管理规范; 矿区地面运输、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应齐全并正常运行; 员工宿舍、食堂、澡堂、厕所等设施配备齐全, 干净整洁、管理规范。	3	矿区总平面图布置图		
矿区建筑			30		矿区建筑、构筑物及时维护、维修或粉刷, 生产区、管理区、生活区的所有场所不存在私搭乱建临时建筑。	2			
矿区清洁			31		矿区保持清洁卫生, 生产区及管理区无垃圾、无废石乱扔乱放, 生产现场管线无跑、冒、滴、漏现象。	2			
生产区标牌			32		生产区按要求设置操作提示牌、说明牌、线路示意图牌、安全警示牌等各类标牌, 标牌的尺寸、形状、颜色设置应符合规定。	1.5	《标牌》、《矿山安全标志》		
主干道路			33		矿区主干道路面硬化或固化, 表面平整、密实和粗糙度适当, 固化道路实施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养护良好。	1.5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矿区绿化			34		矿区可绿化区域实现全覆盖, 且无大面积表土裸露。	2			
绿化效果			35		绿化植物以本土物种为主, 搭配合理, 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 符合当地气候条件。	2			
生态环境		环境恢复治理要求	16	36	矿山土地复垦、生态修复、环境治理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及相关生态环保要求。	2			
		治理效果		37	不设永久外排土场、排矸场。排土场、露天采场、矿区专用道路、矿山工业场地、塌陷区、矿山污染场地等区域生态修复符合要求, 土地复垦质量符合要求。	2			
		土地利用功能要求		38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 应恢复土地基本功能, 因地制宜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	2			
		生态功能要求		39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 对周边环境不产生污染, 对动植物不造成威胁, 区域整体生态功能得到保护和恢复。	2			
		表土剥离与保护		40	露天煤矿优先采用内排土法, 矿山剥离表土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要求, 堆存有序, 采取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表层熟土用于土地复垦、土壤改良、生态修复。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		41	①建立环境管理机制, 有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 配备了必要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生态环境保护等专业技术人员, 得1分; ②有环境管理日常监管记录, 采取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得1分; ③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得1分。	3	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表1.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煤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环境监测		42	①建立环境监测机制，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和监测人员，得0.5分； ②建立动态监测体系，对选矿废水、矿井水、矸石山、排土场、地下水、矿区生态系统等定期进行环境监测，对地面变形等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动态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采取了有效保护措施。符合要求得2.5分，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	3	环境监测制度，安全设施设计		
企业管理与 企业形象	企业管理	管理制度和机构	6	43	建立矿产资源、环境保护（包含污水、废水排放；固废的分类、堆放、控制；噪声控制；扬尘控制等）、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等有关管理制度。机构健全，人员配备充足。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应急响应机制		44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1	应急演练记录或视频		
		档案管理		45	各类图纸、报表、台帐、档案资料等应齐全、完整、真实，资源储量开采报表真实可靠，采选装备、设备及材料资料清单内容完备。	1			
		安全生产标准化		46	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通过二级及以上达标验收。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职工培训		47	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和绿色矿山定期培训制度健全，培训计划明确、培训记录完善。	1	培训计划		
		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48	建立绿色矿山管理体系，配备专（兼）职人员，落实落实矿山建设任务。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企业形象	企业文化	4	49	制定符合企业特征的发展目标，树立良好企业文化和企业精神，职工个人价值实现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企业诚信经营、履行社会责任。有职工休闲、娱乐、文化体育设施，定期开展各项活动，职工满意度不低于70%。	1			
		企业诚信		50	依法纳税，按要求汇交地质资料及矿产资源统计基础表，按规定进行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按规定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1			
		劳动保护		51	有完善的职工劳动保护制度和劳动保障体系并有效实施，企业组织全体员工定期体检，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矿地和谐情况		52	与矿山所在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建立良好关系，及时妥善处理好各种矛盾纠纷。	1	调查问卷		
总分			100		评分说明：①评分指标共52项，分类标准分不得低于本级指标分值的60%；②评价指标总分100分，总分达到80分及以上的，视为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100			

表2.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金属矿）

先决条件			要求		评价结果				
证照合法有效			《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登记表》证照合法有效。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1条不满足的，即为不合格；满足所有先决条件方可进行打分评价。				
三年内未受行政处罚			近三年内（自本次遴选通知下发之日起前三年），未受到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应急、林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行政处罚，或处罚已落实并整改到位（需提供证明材料）；未发生过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						
矿业权人异常名录			矿山参加遴选期间，未被列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异常名录或违法名单。						
矿山要求			矿山依法正常生产，且剩余资源储量可采年限（按矿山储量年度报告）不少于三年。						
矿区范围			矿区范围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资源开发利用	开发方式	资源开采	18	1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露天矿山实行自上而下分平台台阶式开采，采用剥采比低、铲装效率高的工艺技术，得2分； ②露天露天开采边坡工程的设计、勘察、稳定性评价、监测和治理应符合国家标准《非煤露天矿边坡工程技术规范》规定，得2分； ③留设终了平台（安全平台、清扫平台），终了平台留设规范，最终边坡稳定，宽度有利于复垦绿化，得2分； ④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得2分。 ☆适用于地下开采： ①选择国家鼓励的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先进开采工艺和技术，得2分； ②应采用充填开采、井下破碎、封闭运输等先进技术，有效减少开采引起的大面积地面沉降。不能采用的应严格论证，得2分； ③井工开采方法和顺序合理，符合开采设计要求，开采技术应与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的开采方案一致，得2分； ④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得2分。	8	开采设计、工艺技术装备资料、开发利用方案		
				2	涉及爆破作业的矿山，采用先进、安全、高效、经济、环保的爆破工艺，通过优化爆破参数、爆破方式等手段，控制矿石块度，降低爆破粉尘、冲击波、震动等危害。	4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3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作业平台干净，保持平整、通畅，无杂物、无积水，工作台阶与非工作台阶坡面无危岩，得2分； ②非工作台阶滚落物及时清理，并在安全隐患位置设置警戒线或安全牌，得2分。 ☆适用于地下开采： ①地下开采矿山工作面安全出口畅通，满足通风、运输、行人、设备安装、检修的需要，支护完好，得2分； ②工作面无较大面积积水、无浮碴、无杂物，材料堆放整齐，得2分。	4				
		4		开采回采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			

表2.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绿色矿山建设	选矿加工	选矿加工及工艺	4	5	采用自动化程度高、能耗低、污染物产生量少的生产设备和工艺；选用高效、低毒对环境影响小的药剂（黄金行业氰化药剂室应单独隔离且完全封闭）。	2				
		选矿回收率		6	选矿回收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			
	低品位及共生资源利用	勘查与开发	10	7	按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共生资源的综合勘查、综合评价、综合开发。	2	《矿产资源综合勘查评价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复杂难处理或低品位矿石		8	对复杂难处理或低品位矿石，采用新工艺降低能耗，或者采用选冶联合工艺提高技术经济指标，取得效果并提供证明材料。	2				
		暂不能开采利用共生矿产		9	对暂不能开采利用的共生矿产采取有效保护措施。	2				
		共生资源综合利用		10	①选用先进适用、经济合理的工艺技术对具有工业价值的共生矿产进行加工处理和综合开发利用；主矿产开发利用不得对共生资源造成破坏和浪费；新建、改扩建矿山，共生矿产资源利用工程与主矿产的采选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用；不能同时施工或投产的，预留采选工程条件。满足要求得2分； ②共生资源综合利用率指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得2分。	4				
	固体废物利用	工业固废处置与利用	4	11	①对废石、尾矿等固体废物进行资源化利用，采用铺路、生产建材、井下充填、治理塌陷区等方式充分利用，减少固体废物积存量和占地面积，满足要求得1分； ②对暂时不利用或不能利用的废石、尾矿分类处置，处置率100%。黄金矿山氰渣的处置和利用符合规定，氰渣储存、运输要采取防雨、防渗（漏）措施，满足要求得1分。	2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尾矿污染环境防治管理办法》，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提取有用组分		12	实现从废石、尾矿等固体废物中提取有用组分。	2	生产报表、销售报表、财务报表等，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废水利用	开采废水	4	13	废水处理设施规范完备，废水处置率100%；采用洁净化、资源化技术和工艺合理处置，处置率达到100%，矿山生产用水优先使用矿井水。	2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设计，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选矿废水		14	建立选矿废水的循环处理系统，实现循环利用，重复利用率不低于85%。	2				
	节能减排	节能降耗	核算体系和管理计划	3	15	建立矿山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体系，实现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制定年度能源管理计划。	1.5	能耗核算体系文件或台账，能源分析报表		
			矿山单位产品能耗		16	铁矿、金矿、有色金属矿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其他矿种暂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以企业近3年能耗等指标均值为依据进行考核，要体现节能降耗进步要求。	1.5	能耗台账，各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表2.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粉尘废气排放	生产粉尘	3	17	①矿山有明确开采、运输、选矿（加工）等主要产生粉尘的作业场所粉尘浓度清单； ②矿石、废石、尾矿等运输要实现全封闭或采取洒水降尘、喷雾降尘、加设除尘装置等措施做好防尘保洁，矿石储存场所要实现全封闭或采取设置围挡、洒水喷淋等措施进行防尘； ③地面运输车辆及运输设备采取喷雾降尘或洒水降尘，达到有效防尘效果。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2	企业防尘相关措施		
		工业废气		18	对采、选过程中产生的，含有除粉尘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如SO ₂ 、NO _x 等）的工业废气，有废气净化系统且达标排放。	1	监测报告或检测数据		
	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	4	19	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水质达标排放，或用于矿区绿化，或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站等环保设施验收资料		
		生产废水		20	生产废水排放及排污口设置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	2			
		地表径流水、淋溶水排放		21	①矿区建有雨水截（排）水沟，并建设沉淀池及取水设备，将汇集的地表径流水、淋溶水等经沉淀后达标排放或处理回用，符合要求得0.5分；②排土场设置截（排）水沟，符合要求得0.5分。	1	矿区总体设计		
	噪声排放	噪声处置	1	22	矿山有主要产生噪声场所的清单，对矿区高噪声设备进行降噪处理，配备消声、减振和隔振等措施，噪声排放达标。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科技创新与智能化矿山	科技创新	研发及技改投入	3	23	建立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开展支撑企业发展的技术研究，得0.5分；具有技术研发队伍和专业技术人员，得0.5分；近三年年均研发及技改投入不低于矿山主营业务收入的1.5%，得0.5分；完成环评要求的专项研究，得0.5分。最多得1分。	1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创新成果			24		获得1项发明专利得0.5分，最多得2分；获得国家级奖励得1分，省部级奖励得0.5分，厅局级奖励二项得0.5分；入选最新版《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1项，得1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2分。	2	主管部门公告文件，项目立项文件及项目台账		
智能矿山		智能矿山建设	4	25	实现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鼓励建设智能化矿山。企业年度计划中有智能矿山建设计划或按照《智能矿山建设规范》（DZ/T 0376-2021）等标准开展智能矿山建设的，得0.5分；已完成智能矿山建设的，得1分。	1	企业年度计划书，《智能矿山建设规范》		
		集中管控平台		26	构建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平台，将自动控制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储量管理系统、各种监测系统等集中统一管理。	1	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系统平台建设方案		
		资源储量管理		27	探索开展矿山资源储量数字化模型建设，逐步实现资源储量精准化管理，保障生产高效有序。	1			
污染物排放监测	28	按要求建设矿区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系统。		1	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方案				
矿区环境	矿容矿貌	功能分区	16	29	按照评审通过的矿山设计方案中矿区总体布局进行功能分区，采矿场、排土场、垃圾场、废渣堆置场、选矿场等与生活区应保持合理的安全距离。	2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或示意图		
		矿区管理		30	具有相应管理机构和制度、运行有序、管理规范；矿区地面运输、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应齐全并正常运行；员工宿舍、食堂、澡堂、厕所等设施配备齐全，干净整洁、管理规范。各类矿石、原料、燃料、半成品、成品堆放进行分类或分仓储存，封闭管理。	3	矿区总平面图布置图		

表2.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矿区建筑		31	矿区建筑、构筑物及时维护、维修或粉刷，生产区、管理区、生活区的所有场所不存在私搭乱建临时建筑。	2			
		矿区清洁		32	矿区保持清洁卫生，生产区及管理区无垃圾、无废石乱扔乱放，生产现场管线无跑、冒、滴、漏现象。	2			
		生产区标牌		33	生产区按要求设置操作提示牌、说明牌、线路示意图牌、安全警示牌等各类标牌，标牌的尺寸、形状、颜色设置应符合规定。	1.5	《标牌》、《矿山安全标志》		
		主干道路		34	矿区主干道路面硬化或固化，表面平整、密实和粗糙度适当，固化道路实施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养护良好。	1.5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矿区绿化		35	矿区可绿化区域实现全覆盖，且无大面积表土裸露。	2			
		绿化效果		36	绿化植物以本土物种为主，搭配合理，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符合当地气候条件。	2			
	生态环境	环境恢复治理要求	16	37	矿山土地复垦、生态修复、环境治理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及相关生态环保要求。	2			
		治理效果		38	不设永久外排土场。排土场、尾矿库、露天采场、矿区专用道路、矿山工业场地、塌陷区、废石场、矿山污染场地等区域生态修复符合要求，土地复垦质量符合要求。	2			
		土地利用功能要求		39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应恢复土地基本功能，因地制宜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	2			
		生态功能要求		40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对周边环境不产生污染，对动植物不造成威胁，区域整体生态功能得到保护和恢复。	2			
		表土剥离与保护		41	表土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要求，堆存有序，采取措施防止水土流失；表层熟土用于土地复垦、土壤改良、生态修复。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		42	①建立环境管理机制，有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配备了必要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生态环境保护等专业技术人员，得1分；②有环境管理日常监管记录，采取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得1分；③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	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环境监测		43	①建立环境监测机制，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和监测人员，得0.5分； ②建立动态监测体系，对选矿废水、矿井水、尾矿库、排土场、废石场、地下水、矿区生态系统等定期进行环境监测，对地面变形等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动态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采取了有效保护措施。符合要求得1.5分，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 ③露天矿山采场及排土场边坡现状高度200米及以上，应当进行在线监测；现状高度100米及以上，每年进行一次边坡稳定性评价，得0.5分； ④尾矿库建设在线安全监测系统，所有监测信息接入全国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得0.5分。	3	环境监测制度，安全设施设计		

表2.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企业管理与 企业形象	企业管理	管理制度和机构	6	44	建立矿产资源、环境保护（包含污水、废水排放；固废的分类、堆放、控制；噪声控制；扬尘控制等）、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等有关管理制度。机构健全，人员配备充足。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应急响应机制		45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1	应急演练记录或视频		
		档案管理		46	各类图纸、报表、台帐、档案资料等应齐全、完整、真实，资源储量开采报表真实可靠，采选装备、设备及材料资料清单内容完备。	1	各类台账报表		
		安全生产标准化		47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通过三级及以上达标验收。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职工培训		48	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和绿色矿山定期培训制度健全，培训计划明确、培训记录完善。	1	培训计划		
		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49	建立绿色矿山管理体系，配备专（兼）职人员，落实落实矿山建设任务。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企业形象	企业文化	4	50	制定符合企业特征的发展目标，树立良好企业文化和企业精神，职工个人价值实现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企业诚信经营、履行社会责任。有职工休闲、娱乐、文化体育设施，定期开展各项活动，职工满意度不低于70%。	1			
		企业诚信		51	依法纳税，按要求汇交地质资料及矿产资源统计基础表，按规定进行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按规定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1			
		劳动保护		52	有完善的职工劳动保护制度和劳动保障体系并有效实施，企业组织全体员工定期体检，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矿地和谐情况		53	与矿山所在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建立良好关系，及时妥善处理好各种矛盾纠纷。	1	调查问卷		
总分			100		评分说明：①评分指标共53项，分类标准分不得低于本级指标分值的60%；②评价指标总分100分，总分达到80分及以上的，视为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100			

表3.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非金属矿)

先决条件			要求			评价结果			
证照合法有效			《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登记表》证照合法有效。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1条不满足的,即为不合格;满足所有先决条件方可进行打分评价。			
三年内未受行政处罚			近三年内(自本次遴选通知下发之日起前三年),未受到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应急、林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行政处罚,或处罚已落实并整改到位(需提供证明材料);未发生过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						
矿业权人异常名录			矿山参加遴选期间,未被列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异常名录或违法名单。						
矿山要求			矿山依法正常生产,且剩余资源储量可采年限(按矿山储量年度报告)不少于三年。						
矿区范围			矿区范围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资源开发利用	开发方式	资源开采	16	1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露天矿山实行自上而下分水平台阶式开采,采用剥采比低、铲装效率高的工艺技术,以及剥离-排土-开采-治理技术,得2分; ②矿山露天开采边坡工程的设计、勘察、稳定性评价、监测和治理应符合国家标准《非煤露天矿边坡工程技术规范》规定,得2分; ③留设终了平台(安全平台、清扫平台),终了平台留设规范,最终边坡稳定,宽度有利于复垦绿化,得2分; ④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得2分。 ☆适用于地下开采: ①选择国家鼓励的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先进开采工艺和技术,得2分; ②应选择井下破碎、封闭运输等先进技术,有效减少开采引起的大面积地面沉降,不能采用的应严格论证,得2分; ③井工开采方法和顺序合理,符合开采设计要求,开采技术应与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的开采方案一致,得2分; ④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得2分。	8	开采设计、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2	涉及爆破作业的矿山,应采用先进、安全、高效、经济、环保的爆破工艺,通过优化爆破参数、爆破方式等手段,控制矿石块度,降低爆破粉尘、冲击波、震动等危害。	2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3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作业平台干净,保持平整、通畅,无杂物、无积水,工作台阶与非工作台阶坡面无危岩,得2分; ②非工作台阶滚落物及时清理,并在安全隐患位置设置警戒线或安全牌,得2分。 ☆适用于地下开采: ①地下开采矿山工作面安全出口畅通,满足通风、运输、行人、设备安装、检修的需要,支护完好,得2分; ②工作面无较大面积积水、无浮碴、无杂物,材料堆放整齐,得2分。	4			
				4	开采回采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		

表3.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非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综合 利用	选矿 加工	选矿加工及工艺	6	5	石墨、萤石、石英岩、高岭土、重晶石等涉及选矿作业的矿山，应在选矿试验基础上制定选矿工艺，加强分级、除杂、分质、大鳞片保护等，提高主矿产和共伴生矿产选矿回收率，推进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水泥灰岩选矿加工要满足下述条件：①生产流程体现短流程、低能耗、高效率；②破碎系统根据岩石的可破性选择合适的高效破碎机；③破碎车间、输送廊道等主要生产区域进行全封闭，配备收尘、降尘设备。	2			
				6	采用自动化程度高、能耗低、污染物产生量少的生产设备和工艺。干法生产配备高效除尘设备，并保持与生产设备同步运行；湿法生产配置泥粉和水分离、废水处理和循环使用系统。	2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选矿回收率		7	选矿回收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		
	低品 位及 共伴 生资 源利 用	资源勘查、评价与开发	10	8	按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共伴生资源的综合勘查、综合评价、综合开发。	2	《矿产资源综合勘查评价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矿山设计，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暂不能开采利用共伴生矿产		9	对暂不能开采利用的共伴生矿产采取有效保护措施。	2			
		复杂难处理或低品位矿石		10	对复杂难处理或低品位矿石，采用新工艺降低能耗，或者采用选矿工艺提高技术经济指标，取得效果并提供证明材料。	2			
		共伴生资源综合利用		11	①选用先进适用、经济合理的工艺技术对共伴生资源进行加工处理和综合利用；水泥灰岩矿山结合水泥生产线多种原料配料的特点，实现开采或加工各类产物资源化利用，实现资源分级利用、优质优用，实现高品位矿石与低品位矿石、夹层、顶底板围岩等综合利用，得2分。 ②综合利用率指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得2分。	4			
	固体 废物 利用	工业固废处置与利用	4	12	对废石、尾矿等固体废物进行资源化利用，采用铺路、生产建材、井下充填、治理塌陷区等方式充分利用，减少固体废物积存量 and 占地面积；废石、尾矿等固体废物处置率100%。	2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尾矿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提取有用组分		13	实现从废石、尾矿等固体废物中采取提取有用组分。	2	生产报表、销售报表、财务报表等，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废水 利用	开采废水	4	14	配备矿井水、疏干水、钻井废水、洗井废水等开采废水处理设施；采用洁净化、资源化技术和工艺合理处置，处置率达到100%。	2			
		选矿废水		15	建立选矿废水等生产废水的循环处理系统，生产废水实现循环利用，矿山选矿废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85%。	2			

表3.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非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节能 减排	节能降耗	核算体系和管理计划	3	16	建立矿山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体系, 实现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 制定年度能源管理计划。	1.5	能耗核算体系文件或台账, 能源分析报表		
		矿山单位产品能耗		17	以企业近三年能耗等指标均值为依据进行考核, 体现节能降耗进步要求。	1.5	能耗台账, 各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粉尘废气排放	生产粉尘	3	18	①矿山有明确开采、运输、选矿(加工)等主要产生粉尘的作业场所粉尘浓度清单; ②矿石破碎、输送、加工、储存过程中, 炭材、石灰石等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仓、储库中, 或储存于半封闭料场(堆棚)中, 或四周设置防风抑尘网、挡风墙, 或采取覆盖措施, 或采取喷雾、洒水、湿式凿岩、廊道输送、加设除尘装置等措施, 防止粉尘溢出造成扬尘; ③地面运输车辆及运输设备采取喷雾降尘或洒水降尘, 达到有效防扬尘效果。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 扣完为止。	2	企业防尘相关措施		
		工业废气		19	对采、选过程中产生的, 含有除粉尘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如SO ₂ 、NO _x 等)的工业废气, 有废气净化系统且达标排放。	1	监测报告或检测数据		
	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	4	20	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水质达标排放, 或用于矿区绿化, 或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站等环保设施验收资料		
		生产废水		21	生产废水排放及排污口设置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	2			
		地表径流水、淋溶水排放		22	①矿区建有雨水截(排)水沟, 并建设沉淀池及取水设备, 将汇集的地表径流水、淋溶水等经沉淀后达标排放或处理回用, 符合要求得0.5分; ②排土场设置截(排)水沟, 符合要求得0.5分。	1	矿区总体设计		
	噪声排放	噪声处置要求	1	23	矿山建立主要产生噪声场所的清单, 对矿区高噪声设备进行降噪处理, 配备消声、减振和隔振等措施, 噪声排放达标。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科技 创新 与 智能 化 矿 山	科技创新	研发及技改投入	3	24	大型企业有技术研发队伍, 中小型企业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得0.5分; 近三年年均研发及技改投入不低于矿山主营业务收入的1.5%, 得0.5分; 完成环评要求的专项研究, 得0.5分。最多得1分。	1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创新成果			25		获得1项发明专利得0.5分, 最多得2分; 获得国家级奖励得1分, 省部级奖励得0.5分, 厅局级奖励二项得0.5分; 入选最新版《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1项, 得1分;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得2分。	2	主管部门公告文件, 项目立项文件及项目台账		
智能矿山		智能矿山建设	4	26	实现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 鼓励建设智能化矿山。	1	企业年度计划书		
		矿山生产自动化系统		27	①建立中央变电所、水泵房、风机站、空压机房、皮带运输巷等场所固定设施无人值守自动化系统, 得0.5分; ②建立开采及生产过程主要设备远程控制系统, 得0.5分;	1	矿山自动化各子系统建设方案		
		资源储量管理		28	有矿山资源储量数字化模型建设计划, 逐步实现资源储量精准化管理, 保障生产高效有序。	1			
		污染物排放监测		29	按要求建设矿区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系统。	1	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方案		

表3.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非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矿区环境	矿容矿貌	功能分区	16	30	按照评审通过的矿山设计方案中矿区总体布局进行功能分区, 采矿场、排土场、垃圾场、废渣堆置场、选矿场等与生活区应保持合理的安全距离。	2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或示意图		
		矿区管理		31	具有相应管理机构和制度、运行有序、管理规范; 矿区地面运输、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应齐全并正常运行; 员工宿舍、食堂、澡堂、厕所等设施配备齐全, 干净整洁、管理规范。各类矿石、原料、燃料、半成品、成品堆放进行分类或分仓储存, 封闭管理。	3	矿区总平面图布置图		
		矿区建筑		32	矿区建筑、构筑物及时维护、维修或粉刷, 生产区、管理区、生活区的所有场所不存在私搭乱建临时建筑。	2			
		矿区清洁		33	矿区保持清洁卫生, 生产区及管理区无垃圾、无废石乱扔乱放, 生产现场管线无跑、冒、滴、漏现象。	2			
		生产区标牌		34	生产区按要求设置操作提示牌、说明牌、线路示意图牌、安全警示牌等各类标牌, 标牌的尺寸、形状、颜色设置应符合规定。	1.5	《标牌》、《矿山安全标志》		
		主干道路		35	矿区主干道路面硬化或固化, 表面平整、密实和粗糙度适当, 固化道路实施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养护良好。	1.5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矿区绿化		36	矿区可绿化区域实现全覆盖, 且无大面积表土裸露。	2			
		绿化效果		37	绿化植物以本土物种为主, 搭配合理, 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 符合当地气候条件。	2			
	生态环境	环境恢复治理要求	16	38	矿山土地复垦、生态修复、环境治理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及相关生态环保要求。	2			
		治理效果		39	不设永久外排土场。排土场、尾矿库、露天采场、矿区专用道路、矿山工业场地、塌陷区、废石场、矿山污染场地等区域生态修复符合要求, 土地复垦质量符合要求。	2			
		土地利用功能要求		40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 应恢复土地基本功能, 因地制宜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	2			
		生态功能要求		41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 对周边环境不产生污染, 对动植物不造成威胁, 区域整体生态功能得到保护和恢复。	2			
		表土剥离与保护		42	表土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要求, 堆存有序, 采取措施防止水土流失; 表层熟土用于土地复垦、土壤改良、生态修复。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		43	①建立环境管理机制, 有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 配备了必要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生态环境保护等专业技术人员, 得1分; ②有环境管理日常监管记录, 采取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得1分; ③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得1分。	3	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环境监测	44	①建立环境监测机制, 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和监测人员, 得0.5分; ②建立动态监测体系, 对选矿废水、矿井水、尾矿库、排土场、废石场、地下水、矿区生态系统等定期进行环境监测, 对地面变形等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动态监测, 并根据监测结果, 采取了有效保护措施。符合要求得1.5分, 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 ③露天矿山采场及排土场边坡现状高度200米及以上, 应当进行在线监测; 现状高度100米及以上, 每年进行一次边坡稳定性评价, 得0.5分; ④尾矿库建设在线安全监测系统, 所有监测信息接入全国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得0.5分。	3	环境监测制度, 安全设施设计					

表3.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非金属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企业管理与 企业形象	企业管理	管理制度和机构	6	45	建立矿产资源、环境保护（包含污水、废水排放；固废的分类、堆放、控制；噪声控制；扬尘控制等）、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等有关管理制度。机构健全，人员配备充足。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应急响应机制		46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1	应急演练记录或视频		
		档案管理		47	各类图纸、报表、台帐、档案资料等应齐全、完整、真实，资源储量开采报表真实可靠，采选装备、设备及材料资料清单内容完备。	1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48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通过三级及以上达标验收。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职工培训		49	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和绿色矿山定期培训制度健全，培训计划明确、培训记录完善。	1	培训计划		
		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50	建立绿色矿山管理体系，配备专（兼）职人员，落实落实矿山建设任务。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企业形象	企业文化	4	51	制定符合企业特征的发展目标，树立良好企业文化和企业精神，职工个人价值实现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企业诚信经营、履行社会责任。有职工休闲、娱乐、文化体育设施，定期开展各项活动，职工满意度不低于70%。	1			
		企业诚信		52	依法纳税，按要求汇交地质资料及矿产资源统计基础表，按规定进行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按规定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1			
		劳动保护		53	有完善的职工劳动保护制度和劳动保障体系并有效实施，企业组织全体员工定期体检，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矿地和谐情况		54	与矿山所在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建立良好关系，及时妥善处理好各种矛盾纠纷。	1	调查问卷		
总分			100		评分说明：①评分指标共54项，分类标准分不得低于本级指标分值的60%；②评价指标总分100分，总分达到80分及以上的，视为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100			

表4.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石油天然气）

先决条件			要求			评价结果				
证照合法有效			《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登记表》证照合法有效。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1条不满足的，即为不合格；满足所有先决条件方可进行打分评价。				
三年内未受行政处罚			近三年内（自本次遴选通知下发之日起前三年），未受到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应急、林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行政处罚，或处罚已落实并整改到位（需提供证明材料）；未发生过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							
矿业权人异常名录			矿山参加遴选期间，未被列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异常名录或违法名单。							
矿山要求			矿山依法正常生产，且剩余储量可采年限（按矿山储量年度报告）不少于三年。							
矿区范围			矿区范围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准分							
资源开发利用	开发方式	资源开采	20	1	①选择国家鼓励的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先进开采工艺和技术； ②采用电动钻井及顶驱装置； ③采用优快、控压等钻井技术； ④采用环保型钻井液及循环利用技术； ⑤及时无害化处置钻井泥浆等钻井废弃物； ⑥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2分，扣完为止。	10	开采设计、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开采工作面质量要求		2	①危险化学品无泄漏、抛洒，防止“跑冒滴漏”及对井场表层土壤造成污染，得2分； ②钻井废弃物不落地，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得2分； ③井场、集输站等生产作业区保持干净平整、通畅，无杂物、无积水，得2分； ④定期对井场裸露地面喷水进行降尘处理，得2分。	8				
		原油、天然气采收率		3	原油、天然气采收率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规范 第4部分：石油天然气》要求，且不低于《油气资源合理开发利用“三率”最低指标要求（试行）》。	2	甘肃省地方标准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			
	土地利用	4	4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合理确定站址、场址、管网、路网建设占地规模，土地利用符合《石油天然气工程用地控制指标》等用地指标政策。	4					
	综合利用	共伴生资源利用	油藏伴生气综合利用率	8	5	中高渗透油藏伴生气综合利用率不低于90%，低渗透-特低渗透油藏伴生气综合利用率不低于70%。	2			
			凝析油综合利用率		6	与甲烷气伴生的凝析油综合利用率不低于95%。	2			
			共伴生矿产资源利用		7	对伴生二氧化碳或硫化氢气体的油气藏，当伴生气体含量未达到工业综合利用要求的，采取有效处置措施；伴生的锂、钾、铀、氦能达到工业生产要求的，需综合利用。	2			
			采收率		8	采收率指标达到《油气资源合理开发利用“三率”最低指标要求（试行）》。	2	甘肃省地方标准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		

表4.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石油天然气）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节能 减排	固体废物利用	落地原油	4	9	油气开采过程中产生的落地原油应及时全部回收。	2			
		含油污泥处理		10	对于含油污泥，具备自行处置能力的单位要采取技术措施进行原油回收处理和利用，处理后固体废物含油率低于2%；不具备自行处置能力的单位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委托持有危废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定期处置。	2	处理记录或台账		
		废水利用	生产废水综合利用	4	11	配备完善的生产废水处理系统，处置率达到100%。	2		
	12			油气生产过程中的采出水应处理达标后进行回注等循环利用。	2				
	节能降耗	核算体系和管理计划	3	13	建立矿山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体系或实现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有年度能源管理计划。	1.5	能耗核算体系文件或台账，能源分析报表		
		矿山单位产品能耗		14	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水耗指标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	1.5	能耗台账，各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粉尘废气排放	生产粉尘	3	15	①矿山有明确开采、运输等主要产生粉尘的作业场所粉尘浓度清单； ②地面运输车辆及运输设备采取喷雾降尘或洒水降尘，达到有效防扬尘效果； ③定期对井场裸露地面洒水进行降尘处理。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2	企业防尘相关措施		
		工业废气		16	对采、选过程中产生的，含有除粉尘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如H ₂ S、SO ₂ 、NO _x 等）的工业废气，有废气净化系统且达标排放。	1	监测报告或检测数据		
	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	4	17	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水质达标排放，或用于矿区绿化，或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的。	1	污水站等环保设施验收资料		
		生产废水		18	生产废水不能循环利用的，达标排放。	2			
地表径流水、淋溶水排放		19		①矿区建有雨水截（排）水沟，并建设沉淀池及取水设备，将汇集的地表径流水、淋溶水等经沉淀后达标排放或处理回用，符合要求得0.5分；②排土场设置截（排）水沟，符合要求得0.5分。	1	矿区总体设计			
噪声排放	噪声处置	1	20	矿山有主要产生噪声场所的清单，对矿区高噪声设备进行降噪处理，配备消声、减振和隔振等措施，噪声排放达标。油气站场应采用合理有效的技术措施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降噪处理，对接触有害岗位人员配备耳罩、耳塞等防护用品。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科技创新 与智能化 矿山	科技创新	研发及技改投入	3	21	建立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改进企业工艺技术水平，加强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的综合利用。得0.5分；具有技术研发队伍和专业技术人员，得0.5分；近三年年均研发及技改投入不低于矿山主营业务收入的1.5%，得0.5分；完成环评要求的专项研究，得0.5分。最多得1分。	1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创新成果		22	获得1项发明专利得0.5分，最多得2分；获得国家级奖励得1分，省部级奖励得0.5分，厅局级奖励二项得0.5分；入选最新版《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1项，得1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2分。	2	主管部门公告文件，项目立项文件及项目台账		

表4.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石油天然气)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智慧油田	智慧油田	智慧油田建设	4	23	企业年度计划中有智慧油田建设内容, 并按计划实施。	1	企业年度计划书		
		集中管控平台		24	建立场站区监控系统, 实时采集流量、压力、液位、可燃气体浓度等信息, 进行系统化实时监控管理。分级建立监控平台, 达到油气生产、计量、集输与处理等主要环节自动化、数字化远程监控管理。构建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平台, 将自动控制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储量管理系统、各种监测系统集中统一管理。	1	矿山自动化集中管控系统平台建设方案		
		智能化应用		25	按照《智能矿山建设规范》(DZ/T 0376-2021) 等标准开展智能矿山建设。	1	《智能矿山建设规范》		
		污染物排放监测		26	按要求建设矿区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系统。	1	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方案		
矿区环境	矿容矿貌	功能分区	16	27	按照评审通过的矿山设计方案中矿区总体布局进行功能分区, 井场、泥浆池、排土场、垃圾场等与生活区应保持合理的安全距离。	2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或示意图		
		矿区管理		28	具有相应管理机构和制度、运行有序、管理规范; 矿区地面运输、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应齐全并正常运行; 员工宿舍、食堂、澡堂、厕所等设施配备齐全, 干净整洁、管理规范。油气集输(场)站、油气储存库区、油气化工生产区域及原料、燃料等进行分类或分仓储存, 封闭管理。	3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		
		矿区建筑		29	矿区建筑、构筑物及时维护、维修或粉刷, 生产区、管理区、生活区的所有场所不存在私搭乱建临时建筑。	2			
		矿区清洁		30	矿区保持清洁卫生, 生产区及管理区无垃圾乱扔乱放, 生产现场管线无跑、冒、滴、漏现象。	2			
		生产区标牌		31	生产区按要求设置操作提示牌、说明牌、线路示意图牌、安全警示牌等各类标牌, 标牌的尺寸、形状、颜色设置应符合规定。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生产区域要悬挂“关闭手机、严禁烟火、有毒危险”等安全警示标志。	1.5	《标牌》、《矿山安全标志》		
		主干道路		32	矿区主干道路面硬化或固化, 表面平整、密实和粗糙度适当, 固化道路实施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养护良好。	1.5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矿区绿化		33	矿区可绿化区域实现全覆盖, 且无大面积表土裸露。	2			
		绿化效果		34	绿化植物以本土物种为主, 搭配合理, 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 符合当地气候条件。	2			
	生态环境	环境恢复治理要求	16	35	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及相关生态环保要求, 矿区压占和损毁土地、相关场址结余用地、功能废弃地等, 及时开展矿山土地复垦、生态修复、环境治理。	2			
		治理效果		36	矿区专用道路、矿山工业场地、塌陷区、矿山污染场地等区域生态修复符合要求, 土地复垦质量符合要求。	2			
		土地利用功能要求		37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 应恢复土地基本功能, 因地制宜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	2			
		生态功能要求		38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 对周边环境不产生污染, 对动植物不造成威胁, 区域整体生态功能得到保护和恢复。	2			
		表土剥离与保护		39	表土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要求, 堆存有序, 采取水土流失防护措施; 表层熟土用于土地复垦或土壤改良。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		40	①建立环境管理机制, 有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 配备了必要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生态环境保护等专业技术人员, 得1分; ②有环境管理日常监管记录, 采取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得1分; ③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得1分。	3	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表4.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石油天然气)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环境监测		41	①建立环境监测机制, 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和监测人员, 得0.5分; ②建立动态监测体系, 对油气站场及周边生态环境实施动态监测监控, 对矿井水、地下水、地面变形等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动态监测, 并根据监测结果, 采取了有效保护措施。符合要求得2.5分, 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	3	环境监测制度, 安全设施设计		
企业管理与 企业形象	企业管理	管理制度和机构	6	42	建立矿产资源、环境保护(包含污水、废水排放; 固废的分类、堆放、控制; 噪声控制; 扬尘控制等)、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等有关管理制度。机构健全, 人员配备充足。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应急响应机制		43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1	应急演练记录或视频		
		档案管理		44	各类图纸、报表、台帐、档案资料等应齐全、完整、真实, 资源储量开采报表真实可靠, 采选装备、设备及材料资料清单内容完备。	1			
		安全生产标准化		45	安全生产标准化通过三级及以上达标验收。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职工培训		46	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和绿色矿山定期培训制度健全, 培训计划明确、培训记录完善。	1	培训计划		
		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47	建立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配备专(兼)职人员, 落实落实矿山建设任务。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企业形象	企业文化	4	48	制定符合企业特征的发展目标, 树立良好企业文化和企业精神, 职工个人价值实现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 企业诚信经营、履行社会责任。有职工休闲、娱乐、文化体育设施, 定期开展各项活动, 职工满意度不低于70%。	1			
		企业诚信		49	依法纳税, 按要求汇交地质资料及矿产资源统计基础表, 按规定进行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 按规定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1			
		劳动保护		50	有完善的职工劳动保护制度和劳动保障体系并有效实施, 企业组织全体员工定期体检, 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矿地和谐情况		51	与矿山所在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建立良好关系, 及时妥善处理好各种纠纷矛盾。	1	调查问卷		
总分			100		评分说明: ①评分指标共51项, 分类标准分不得低于本级指标分值的60%; ②评价指标总分100分, 总分达到80分及以上的, 视为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100			

表5.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砂石粘土矿)

先决条件			要求		评价结果				
证照合法有效			《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登记表》证照合法有效。其中，砖瓦用粘土矿山企业无需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1条不满足的，即为不合格；满足所有先决条件方可进行打分评价。				
三年内未受行政处罚			近三年内（自本次遴选通知下发之日起前三年），未受到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应急、林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行政处罚，或处罚已落实并整改到位（需提供证明材料）；未发生过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						
矿业权人异常名录			矿山参加遴选期间，未被列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异常名录或违法名单。						
矿山要求			矿山依法正常生产，且剩余资源储量可采年限（按矿山储量年度报告）不少于三年。						
矿区范围			矿区范围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资源开发利用	开发方式	资源开采	18	1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露天矿山实行自上而下分水平台阶式开采，采用剥采比低、铲装效率高的工艺技术，以及剥离-排土-开采-治理技术； ②矿山露天开采边坡工程的设计、勘察、稳定性评价、监测和治理应符合国家标准《非煤露天矿边坡工程技术规范》规定； ③留设终了平台（安全平台、清扫平台），终了平台留设规范，最终边坡稳定，宽度有利于复垦绿化； ④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 ⑤机制砂石的生产线设计应符合规定要求。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1.5分，扣完为止。 ☆适用于地下开采： ①选择国家鼓励的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先进开采工艺和技术，得2分； ②地下开采应根据矿石、围岩等地质条件，合理选择井下破碎、封闭运输等先进技术，有效减少开采引起的大面积地面沉降，得2分； ③井工开采方法和顺序合理，符合开采设计要求，开采技术应与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的开采方案一致，得2分； ④未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类技术、材料、设备，得2分。	8	开采设计、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2	涉及爆破作业的露天矿山，应采用先进、安全、高效、经济、环保的爆破工艺，通过优化爆破参数、爆破方式等手段，控制矿石块度，降低爆破粉尘、冲击波、震动等危害。	2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3	☆适用于露天开采： ①作业平台干净，保持平整、通畅，无杂物、无积水，工作台阶与非工作台阶坡面无危岩，满足要求得2分； ②非工作台阶滚落物及时清理，并在安全隐患位置设置警戒线或安全牌，满足要求得2分。 ☆适用于地下开采： ①地下开采矿山工作面安全出口畅通，满足通风、运输、行人、设备安装、检修的需要，支护完好，满足要求得2分； ②工作面无较大面积积水、无浮碴、无杂物，材料堆放整齐，满足要求得2分。	4			
				4	采用先进的凿岩、爆破、铲装、运输、破碎设备，宜采用自动化液压铲装设备、液压挖掘机或装载机、自卸式矿车、自移式破碎机等先进设备。	2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表5.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砂石粘土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综合 利用	破碎 加工	开采回采率	4	5	开采回采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			
		破碎加工及工艺		6	干法生产配备高效除尘设备，并保持与生产设备同步运行；湿法生产配置泥粉和水分离、废水处理和循环使用系统。	2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7	根据母岩材质性能、产品结构、产能要求等因素选择先进、高效、智能、环保的设备及工艺，配置与生产规模和工艺相符的辅助设施。	2	工艺技术装备资料			
	矿石 资源 综合 利用	资源勘查、评价与开发	10	8	按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共伴生资源的综合勘查、综合评价、综合开发。	2	《矿产资源综合勘查评价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指标要求、自然资源部“三率”指标要求，矿山设计，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矿石分级利用		9	机制砂石要根据原料品质分级利用砂石资源，做到优质优用，提高砂石产品的成品率。	2				
		矿石综合利用		10	充分利用石粉、泥粉等矿石资源加工副产品，用于生产水泥、墙体材料、砂浆、环保透水砖等产品。	2				
		共伴生资源综合利用		11	①具有工业价值的共伴生矿产应综合开采、综合利用，得2分： ②综合利用率指标达到或高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设计指标，且不低于自然资源部公告发布的最低指标要求，得2分。	4				
	固体 废物 利用	固废处置与利用	4	12	对露天剥离表土、排土场和上覆岩石等固体废物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减少固体废物的堆存。	2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尾矿污染环境防治管理办法》，符合环评批复相关要求			
				13	不能利用的固废分类处置，处置率100%。	2				
		固废处置率								
	废水 利用	开采废水	4	14	配备完善的生产废水处理系统，处置率达到100%。	2				
		选矿废水		15	建立选矿废水循环处理系统，矿山选矿废水重复利用率不低于85%。	2				
	节能 减排	节能降耗	核算体系和管理计划	3	16	建立矿山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体系或实现生产全过程能耗核算；有年度能源管理计划。	1.5	能耗核算体系文件或台账，能源分析报表		
					矿山单位产品能耗	17	以企业近3年能耗等指标均值为依据进行考核，体现节能降耗进步要求。	1.5	能耗台账，各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表5.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砂石粘土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粉尘废气排放	生产粉尘	3	18	①矿山有明确开采、运输、选矿(加工)等主要产生粉尘的作业场所粉尘浓度清单; ②矿石破碎、输送、加工、储存过程中,粒状、块状散装物料或储存于半封闭料场(堆棚)中,或四周设置防风抑尘网、挡风墙,或采取覆盖措施,或采取喷雾、洒水、湿式凿岩、廊道输送、加设除尘装置等措施,防止粉尘溢出造成扬尘; ③对于居民集中生活区周边、交通干线及河流湖泊直观可视范围内的矿山,矿石加工区、中间料库、储存区等厂房要实现全封闭; ④地面运输车辆及运输设备采取喷雾降尘或洒水降尘,达到有效防扬尘效果。 一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2	企业防尘相关措施		
		工业废气		19	对采、选过程中产生的,含有除粉尘外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如SO ₂ 、NO _x 等)的工业废气,有废气净化系统且达标排放。	1	监测报告或检测数据		
	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	4	20	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水质达标排放,或用于矿区绿化,或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污水站等环保设施验收资料		
		生产废水		21	废水经处理后应循环利用,有富余的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水排放及排污口设置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	2			
		地表径流水、淋溶水排放		22	①矿区建有雨水截(排)水沟,并建设沉淀池及取水设备,将汇集的地表径流水、淋溶水等经沉淀后达标排放或处理回用,符合要求得1分;②排土场和矸石山设置截(排)水沟,符合要求得0.5分。	1	矿区总体设计		
	噪声排放	噪声处置要求	1	23	矿山有主要产生噪声场所的清单,对矿区高噪声设备进行降噪处理,配备消声、减振和隔振等措施,噪声排放达标。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科技创新与智能化矿山	科技创新	研发及技改投入	3	24	大型企业有技术研发队伍,中小型企业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得0.5分;近三年年均研发及技改投入不低于矿山主营业务收入的1.5%,得0.5分;完成环评要求的专项研究,得0.5分。最多得1分。	1	生产报表(调度报表)或其他证明材料	
创新成果			25		获得1项发明专利得0.5分,最多得2分;获得国家级奖励得1分,省部级奖励得0.5分,厅局级奖励二项得0.5分;使用《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中先进技术1项,得1分,最多得2分;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2分。	2	主管部门公告文件,项目立项文件及项目台账		
智能矿山		智能矿山建设	4	26	实现矿山采选机械化、自动化,鼓励建设智能化矿山。	1	企业年度计划书		
		矿山生产自动化系统		27	①建立中央变电所、水泵房、风机站、空压机房、皮带运输巷等场所固定设施无人值守自动化系统,得0.5分; ②建立开采及生产过程主要设备远程控制系统,得0.5分;	1	矿山自动化各子系统建设方案或计划		
		资源储量管理		28	鼓励建设资源储量数字化模型,逐步实现资源储量精准化管理。有计划得0.5分,已实现数字化得1分。	1			
	污染物排放监测		29	按要求建设矿区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系统。	1	在线监测系统建设方案			

表5.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砂石粘土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矿区环境	矿容矿貌	功能分区	16	30	按照评审通过的矿山设计方案中矿区总体布局进行功能分区, 采矿场、排土场、垃圾场、废渣堆置场、选矿场等与生活区应保持合理的安全距离。	2	矿区总平面布置图或示意图		
		矿区管理		31	具有相应管理机构和制度、运行有序、管理规范; 矿区地面运输、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应齐全并正常运行; 员工宿舍、食堂、澡堂、厕所等设施配备齐全, 干净整洁、管理规范。各类矿石、原料、燃料、半成品、成品堆放进行分类或分仓储存, 封闭管理。	3	矿区总平面图布置图		
		矿区建筑		32	矿区建筑、构筑物及时维护、维修或粉刷, 生产区、管理区、生活区的所有场所不存在私搭乱建临时建筑。	2			
		矿区清洁		33	矿区保持清洁卫生, 生产区及管理区无垃圾、无废石乱扔乱放, 生产现场管线无跑、冒、滴、漏现象。	2			
		生产区标牌		34	生产区按要求设置操作提示牌、说明牌、线路示意图牌、安全警示牌等各类标牌, 标牌的尺寸、形状、颜色设置应符合规定。	1.5	《标牌》、《矿山安全标志》		
		主干道路		35	矿区主干道路面硬化或固化, 表面平整、密实和粗糙度适当, 固化道路实施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养护良好。	1.5	《厂矿道路设计规范》		
		矿区绿化		36	矿区可绿化区域实现全覆盖, 且无大面积表土裸露。	2			
		绿化效果		37	绿化植物以本土物种为主, 搭配合理, 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 符合当地气候条件。	2			
	生态环境	环境恢复治理	16	38	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对规定区域进行恢复治理、复垦。	2			
		治理要求		39	①恢复治理后的各类场地, 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有景观效果; ②露天开采造成的裸露区域对周边景观影响较大, 则应采取减轻不利影响的措施; ③露天开采矿山还应符合露采终了平台留设与复垦绿化的要求。	2			
		土地利用功能要求		40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 应恢复土地基本功能, 因地制宜实现土地可持续利用。	2			
		生态功能要求		41	治理后的各类场地区域整体生态功能得到保护和恢复; 对动植物不造成威胁。	2			
		表土剥离与保护	42	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的要求, 合理设置排土场, 最大化利用排土场排土, 采取水土流失防护措施; 表层熟土用于土地复垦或土壤改良。	2	《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	43	①建立环境管理机制, 有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 配备了必要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生态环境保护等专业技术人员, 得1分; ②有环境管理日常监管记录, 采取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得1分; ③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得1分。	3	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环境监测	44	①建立环境监测机制, 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和监测人员, 得0.5分; ②建立动态监测体系, 对选矿废水、矿井水、尾矿库、排土场、废石场、地下水、矿区生态系统等定期进行环境监测, 对地面变形等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动态监测, 并根据监测结果, 采取了有效保护措施。符合要求得1.5分, 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 ③露天矿山采场及排土场边坡现状高度200米及以上, 应当进行在线监测; 现状高度100米及以上, 每年进行一次边坡稳定性评价, 得0.5分; ④尾矿库建设在线安全监测系统, 所有监测信息接入全国尾矿库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得0.5分。	3	环境监测制度, 安全设施设计					

表5. 甘肃省省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价指标 (砂石粘土矿)

主要指标			分类标准分	指标编号	评分说明	评分标准	依据或标准	检查记录	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企业管理与 企业形象	企业管理	管理制度和机构	6	45	建立矿产资源、环境保护 (包含污水、废水排放; 固废的分类、堆放、控制; 噪声控制; 扬尘控制等)、应急管理、职业健康等有关管理制度。机构健全, 人员配备充足。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应急响应机制		46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1	应急演练记录或视频		
		档案管理		47	各类图纸、报表、台帐、档案资料等应齐全、完整、真实, 资源储量开采报表真实可靠, 采选装备、设备及材料资料清单内容完备。有矿山中长期开采规划和短期开采计划, 采场工作面推进均衡有序。	1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48	实行安全生产规范化管理, 通过相关行业部门验收。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职工培训		49	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和绿色矿山定期培训制度健全, 培训计划明确、培训记录完善。	1	培训计划		
		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50	建立绿色矿山管理体系, 配备专 (兼) 职人员, 落实落实矿山建设任务。	1	矿山相关管理文件		
	企业形象	企业文化	4	51	制定符合企业特征的发展目标, 树立良好企业文化和企业精神, 职工个人价值实现与企业发展紧密结合, 企业诚信经营、履行社会责任。有职工休闲、娱乐、文化体育设施, 定期开展各项活动, 职工满意度不低于70%。	1			
		企业诚信		52	依法纳税, 按要求汇交地质资料及矿产资源统计基础表, 按规定进行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 按规定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1			
		劳动保护		53	有完善的职工劳动保护制度和劳动保障体系并有效实施, 企业组织全体员工定期体检, 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			
		矿地和谐情况		54	与矿山所在乡镇 (街道)、村 (社区) 等建立良好关系, 及时妥善处理好各种矛盾纠纷。	1	调查问卷		
总分			100		评分说明: ①评分指标共54项, 分类标准分不得低于本级指标分值的60%; ②评价指标总分100分, 总分达到80分及以上的, 视为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100			